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大北农（002385）
保荐代表人姓名：潘登	联系电话：010-59026939
保荐代表人姓名：马明宽	联系电话：010-59026713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次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12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会次数	0次，已事前审阅会议议案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次，已事前审阅会议议案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次，已事前审阅会议议案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邵根伙于2026年2月3日因病逝世，其所持公司的股份基于夫妻共同财产分割及遗产继承由其配偶莫云女士及未成年女儿继承，目前相关股份过户程序仍在进行中，本次权益变动后，大北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莫云女士。保荐机构已对公司权益变更后的实际控制人进行了专项培训。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32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次，除按规定出具的独立意见、现场检查报告、现场专项培训报告外，不存在其他需向交易所报告的情形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2次
(2) 培训日期	2026年2月25日、2026年4月6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1、2026年2月25日对大北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进行了培训，培训的主要内容为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要点、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上市公司股

	票内幕交易防范、董监高减持规则、沪深北交易所修订发布新的股票上市规则及配套规则指南及廉洁从业宣传。 2、由于大北农实际控制人变更，保荐机构于2026年4月6日对公司权益变更后的实际控制人进行了专项培训，培训内容为重点讲解了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需承担的诚信义务、忠实义务、勤勉义务以及相关的禁止行为，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需遵守的股票减持规则等内容。
11、上市公司特别表决权事项（如有）	
（1）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持续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4.6.3条的要求；	不适用
（2）特别表决权股份是否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4.6.8条规定的情形并及时转换为普通股股份；	不适用
（3）特别表决权比例是否持续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不适用
（4）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滥用特别表决权或者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不适用
（5）上市公司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遵守《股票上市规则》第四章第六节其他规定的情况。	不适用
12、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无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无
3、“三会”运作	无	无
4、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动	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具体详见本报告书之“一、保荐工作概述”之“5、现场检查情况”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本次募投项目之“大北农（玉田）生猪科学试验中心项目，项目投资进度落后于计划进度	自该募投项目实施以来，受生猪市场供应过剩，行业去产能等综合因素的影响，基于公司管理层对当前及未来生猪养殖市场趋势的审慎研判，结合行业发展态势，为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审慎评估，经2026年1月23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终止“大北农（玉田）生猪科学试验

		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该次募投变更履行了相关的审议程序，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6、关联交易	无	无
7、对外担保	无	无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无
9、其他业务类型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无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无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无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在2025年度履行完毕或截至2025年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如下：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关于不会对公司定向增发认购对象提供资助或补偿，不会对认购对象的收益作出保底承诺或保证收益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募集资金不用于财务性投资或类金融业务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相关责任主体关于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承担对公司子公司山东华佑畜牧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荣昌育种股份有限公司）越权对外提供担保下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不适用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其保荐的发行人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书》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潘 登

马明宽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